

藏羚羊丛书

萧潇 主编

小说卷



好个霜天

白山 著 西藏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好个霜天 / 白山著. -- 拉萨: 西藏人民出版社,
2013.12

(藏羚羊丛书 / 萧潇主编)

ISBN 978-7-223-04095-2

I. ①好… II. ①白… III. ①长篇小说
-中国-当代IV.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247575 号

好个霜天

作 者	白 山
总 策 划	刘立强 李海平
主 编	萧 潇
责任编辑	王剑箫 张慧霞
封面设计	翟跃飞
出版发行	西藏人民出版社(拉萨市林廓北路 20 号)
印 刷	西藏山水印务技术有限公司
开 本	787×960 1/16
印 张	19.25
字 数	300 千
插 图	62
版 次	2014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01-1,000
书 号	ISBN 978-7-223-04095-2
定 价	35.00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发行部联系电话(传真):0891-6826115

这是一首在庸常中失却家园，却在苦难中
回归家园的边地歌谣……

——题记

目 录

城墙脚下的秉茂	1
兰心把灯盏迎过来	8
肾虚的儿子	16
甫仁他窃然一笑	23
“流泪的秋娘”	27
隔墙有耳	31
一夜之间,秉茂他没了对手	39
“咣咣咣咣……”常胜他笑了	47
城门洞里,扑棱棱飞出一群怪鸟	56
又到了请春客的时候	64
一山养二虎	74
有人敲门	84
做个儿女亲家也好啊	92
鸡有鸡道,狗有狗道	97
兰心的心事	108
馨蕊她不开心	113
桃花开了	119
“杏子姐姐”她如约来了	124
满国得令	131
秉茂他冷笑一声	137
这是个你无法掌控的世界	142
你还能把人的嘴给堵了么?	147
绣花的妙意	156

水中捞月	164
何处为“家”	170
端端青竹	175
瞧你怎样应付这“稀屎局面”	182
老娘我“做出龙来才现爪！”	188
纸裱的老虎	195
“大将军”出马	200
好一个花好月圆	208
我就打你个无法无天！	214
多好的树啊，咋就不挂果呢？	224
兰心又开骂了	231
“长官，你听我说……”	237
滇西沉沦	248
开天眼	259
何为父亲	269
如山风般逝去	277
谜底	286
重归家园	293



城墙脚下的秉茂

把四十岁生日这么一过，秉茂这颗心就有些痒痒的，发芽了。秉茂觉着，自己就是一蓬雨后的草，有一种伸枝展叶的需求。秉茂像是捂一缸豆芽，把这个念想严严实实地，捂了它几天。秉茂是在某一个早晨，豁然开朗起来的。子曰：“四十而不惑”，这么说来，倒像是真的了。

秉茂想要真真切切地，为自己，做上一件事。秉茂想：嗨，我得赶早！再不这么着，真要应了那一句老话：黄花菜要凉了啊！

秉茂很快就厘清了自己的想法，给自己三个选择：

一、上一趟省城昆明。

二、下一趟缅北——准确地说，是下一趟密支那。

三、把祖坟修它一修。

可不，从古到今，修祖坟这事儿，何不是为的自己呢？

腾冲是紧靠在国境线上的，山那边就是缅北。

腾冲人从老祖辈起，心里就惦着省城，惦着缅北。

腾冲人喜欢上省城，省城天高地阔水深，好当官，好赚钱，好吃饭。

腾冲人更喜欢下山那边的缅北。缅北孟拱地方，有东南亚最大也最好的玉矿，更是个天高地阔水深，好赚钱，好吃饭。

腾冲的马帮，是日日扯旗呐喊，往省城去的，往



1



缅北去的。那头骡的脑门心，挂着一面小圆镜，镜子里印着一个省城，一个缅北，改不了的。

腾冲的男人，这才脱了开裆裤，翅膀毛长硬了些，就添了桩心事——一心想尾着马屁股，顺那条老辈人传下来的古驿道，赶到缅北，挖玉、买玉……赶到省城，甚至是京城、上海和香港，卖玉……

赚得钱来，回家盖大房子。再娶上个眉眼儿周正些的婆娘，生上一大堆虎头虎脑的娃娃……

外地商客，甚至是东瀛或是东欧的海外客商，赶到这个远在天边的小边城，小商城。站在腾冲城中，那繁华无比的虎头一宝街上，二宝街三宝街四宝街五宝街六宝街上，满眼前改玉房林立，商铺和广告林立，人流如织，叫卖声四起……还当这不是边地小城腾冲，而是省城，或是更远处的京城……

嗨！省城和京城，也未必有这样的气派！

然，人说“一娘生九子，九子不像娘”，还真是的。

省城，缅北，再加上个玉，落到城墙脚下秉茂的眼里，顿时失却了光芒。

落到秉茂那双鱼似的小眼睛里，省城，缅北，玉，再加上那一派追玉而去的喧闹和繁乱，哪比得上他那些近乡远山的土地？比得上那土地里的马屎香？

自打辛亥革命，民国政府建立，孙中山就任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之后清帝退位，袁世凯独裁，肇和兵舰起义讨袁，云南起义军高举护国大旗……再加上个玉的惊扰，一个世界乱麻麻的，秉茂却一门心思，埋头经营他那些近乡远山的田地，像是一匹老马，把一条道走到了黑。

地都是租给佃农去种的，田种谷子坡种芥，却终是秉茂的牵挂……

所谓“清水下种，混水插秧”、“买种百斤，不如留种一斤”、“一季草，两季稻，草好稻好”、“六月不热，五谷不结……”凡与土地相关的事情，与农耕相关的事情，秉茂他事事操持，事事操心。

他无法不喜欢他的土地。在这个日渐无信的世界里，土地，最是赤诚，最懂得回报和感恩。

土地里种的，是他的心血和期待，是他全部的精神气……

他喜欢地里那一股气息，马屎气牛屎气，还有腐殖土气……

在他看来，马屎是香的，牛屎气消炎败火，腐殖土气暖人心窝，暖人的脚后跟。

他更喜欢地里那一层层绿意，滴得出水来的绿，那是庄稼的颜色，更



是庄稼的美意。

站在自己的庄稼地里，那绿意就这么清凉地，水似地，打着细细的涟漪，钻进人的鼻腔……

他喜欢闭上眼睛，让这些土地的气息，穿过他的鼻腔，进入他的胸，肺，甚至是大脑……然后，像一缕山管里的雾气，从领子口那个地方，汩汩地冒了出来……

他像是一匹赶山的骡子，“噗——”，打上个响鼻，小耳朵这又直立立的，以一份更大的激情，还有劲头，当然还有韧性，赶他的路。

凭得这一份对土地的眷恋，秉茂对省城，对缅北，这就充满了成见。

秉茂不得上过省城，但听人提起过省城。

都说省城人吃的是甜酱油，嘴甜心苦，信不得。

省城有条远近闻名的金碧路，路中心有个远近闻名的警士亭，警士亭上有只远近闻名的金把手，其实，那是只铜把手……

腾冲城南金老太爷的孙子，于十八岁那年，盘了一大笔本钱，到省城做生意，卖的是从密支乃贩来的英国皮鞋。结果，几千双皮鞋，被个省城人骗去了。一大片门面，也被这个省城人占去了。金老太爷的孙子找那个省城人理论，省城人说：哟，表弟，这不是你送我的吗？……

省城的女人，总把一小块油皮子挂在门背后，每日出门之前，就要在嘴上抹一抹。街头巷尾，有人问她：“格吃了？”省城的女人就要说：“吃了，吃了，瞧我这嘴皮子，还油漉漉的哪！”

秉茂也不曾下过缅北，但也听人提起过缅北。

缅北又有什么好？都说，缅北吃人，还真是不吐骨头的。

缅北不就有个玉？都说玉无价，更无情。

你好吃好在的时候，玉就这么跟着你，敬着你，像条踩着你影子的巴儿狗。可你有哪一天倒霉了，玉这就翻上个白眼仁儿，走了，不理你！你说玉还在，可不，玉还在你的指头上箍着，手腕上晃着！明眼人就会告诉你——这会，在你指头上箍着，手腕上晃着的，已经不是玉，而是个石头。先前潜藏在石头里的玉，它像是一缕清风，早已离你而去……

在腾冲，有个名叫李是福的人，跑到缅北挖玉，一心想赚它一份“老婆银子”，回家来娶上个女人，过一份肥肥美美的小日子，传宗接代，告慰先人。他辗转来到孟拱玉矿，租了个采玉位。他每日面对一面坚硬的岩层，要从这些岩层里挖出石头，再从石头里找出一块玉……一日，李是福采到一



3





个怪如人面的石头,在手上把玩一阵,认定它是个石头,不是玉,这就往洞外一扔,照样挖他的石头。哪想,就在那天傍晚,一个偶尔经过这个洞口的挖玉人,捡走了那一块人面石头。原来,那是块价值连城的美玉,只可惜,它隐身在石头里,不是所有的人都能识出来的……

李是福疯了,这位可怜的,一心只想赚一份“老婆银子”的人。他挑了一对箩筐,满山遍野捡石头,一边捡,一边说:“我瞧你还跑?我瞧你还跑!”

他不想放过任何一块石头,一心想把天下所有的石头,都捡回来……他死在缅北,甚至没能回到腾冲……

再说缅北的女人,是没有屁股的,戴了个假屁股,用破布和丝瓜瓢子填起来的假屁股……

这样,秉茂也就可以为省城,还有山那边的缅北,做上个结论了。

秉茂他拿定了主意:我一不上省城,二不下缅北,我就做一件事:修坟,修老祖坟。

腾冲人声称:在边城腾冲,只有姓普的人家才是土著,而其他的人家,凡赵钱孙李,周吴郑王……他们的先人,一概是古时的朝廷重臣,达官贵人,学者智者,民间高人……

人说“木秀于林,风必摧之”,这些灵醒的先人,也终将被他们的灵醒所误。

果不其然,也不知哪一天,这些先人一不小心,哪一脚踹空了,让皇帝老儿对他们失望了,收回了对尔等的恩宠,将尔等充军云南,充军边地腾冲。戴罪征战,或是戴罪驻守。

腾冲边地,离朝廷可是万里远啊……

如今,这些曾经高贵也曾经落魄的老祖宗,都枕了个高高的枕头,躺在腾冲城外的山坡地上,躺在各家的祖坟地里。

秉茂家的祖坟地就在城外,一片向阳的缓坡上。

秉茂家的祖坟地,有那么多无名无姓的老坟。

它们像是一些微微隆起的小土堆,一不小心,就要潜入大地。

关于这些无名无姓的老坟,是有一则流传甚广的传言的。

传言说,就在这些无名无姓的老坟里,埋了一位杰出的先人。

这位先人,乐秉茂的老高高祖,是位举人——不是文举,而是位武举。

既然是武举,在腾冲这样的边地,这就与平疆定国相关,让不开。

都说老乐家这位武举，于明朝某年间，由皇帝老儿指派，成了戴罪南征、平疆定国的大将军。

大将军平定边疆之后，仍不得回京，遂留守腾冲。

大将军这一终老，一枚挂在天上的太阳，咣！熄灭了。

大将军这一终老，留下了这一支“乐”姓后人。

到了秉茂这一辈上，哪怕把那个位于城墙脚下的家，翻它十遍，二十遍……也断不会找到类似兵器一类的什物，也就是与平疆定国、英雄情怀有关的什物，比如一只长矛，或一柄短剑。

到了秉茂这一辈上，放眼望去，腾冲的马，无论是驿马，还是驮马，全然没有战马的模样，一概矮小而丑陋，面目阴沉而寡淡，像是一群所求不多的穷人……

到了秉茂这一辈，许多腾冲人的脸上，闪烁着一些从传言中借来的光芒。那些自信祖上是朝廷重臣、达官贵人的，脸上必定一副气宇轩昂、吃过见过的表情；那些自信祖上是学者智者、朝野高人的，也必定到处下啄，见谁灭谁……秉茂的脸上，却横竖找不到一丁点儿祖上的风采。

都说，在秉茂脸上，那一对鱼似的小眼睛，那一张菱形的小嘴，那一张寡削如刀的脸，实在是长错了啊……

而今，秉茂是决心要把那些祖上的坟茔，好好地修它一修了。

这一来，秉茂又面临着三个选择：

一、请人来修。

二、请亲戚来修。

三、自己修。

秉茂皱着眉头想了三天，找不到一个要“请人来修”的理由。

秉茂想，请人来修，这一大笔开销，还不是“羊毛出在羊身上”——得我来出！

一想到那些帮人修坟的人，怎么都无一例外，长一张豁然大口，像是一些以巧取豪夺为乐事的蝗虫……秉茂这就把鼻梁子这么一皱！

可把那些家道间的叔伯弟兄，也就是那些自称秉茂的“血脉至亲”的人，请来修坟，又能好到哪里去呢？

秉茂不喜欢和所有的血亲姻亲攀扯，这是有原因的。

在秉茂看来，所谓血亲姻亲，叔伯弟兄，不过是一个向秉茂他伸手的



5





理由。

秉茂他容易吗？一个父母早亡、无依无靠的孤儿，凭着一份“就是要光宗耀祖、出人头地”的念想，生是盘出了这样一大份家业！

那些乐家田，位于近乡远山的近百亩良田，也无一不是秉茂他这双手“盘”出来的！

可那些什么血亲姻亲，叔伯弟兄，人说“裹脚连着带子的亲”，生是要凭着这一份摸不着瞧不见的“理由”，向秉茂他伸手！

民国元年，秉茂的一位表叔，跑来和他聊了一会共和，再聊了一会省府的贪渎，这就手巴掌心向上，向他借了五斗米，到如今，还了没有呢？

民国二年的春上，他的一位堂弟，又跑来和他聊了一会共和，聊了一会省府的贪渎，这又手巴掌心向上，向他借了两斗玉麦种，那可是最好的血衣糯心玉麦！说好当年秋天还的，可到如今，又还了没有呢？

这样一来，秉茂这就果断地，理所当然地，轻而易举地，斩断了与所有亲朋邻里的往来。

这样一来，秉茂修祖坟，只剩下一条路：自己修。

这倒是个省钱的主意。

秉茂是从四十岁这一年的秋末，开始打理修祖坟的事的。

他不想求人，一切都凭自己这双长满了老茧的手。

腾冲人修坟，用的是上好的青石。

秉茂这就牵了一匹老马，带上他的帮佣，也是他的远房侄儿，那个名叫满囤的年轻人，出了城，上山找石头。

秉茂和满囤，还有那匹阴着脸子的老矮脚马，在山上绕了多少个日子，从秋绕到冬，再从冬绕到春，绕到夏……

直到第二年深秋，这才攒足了修坟所要的石头。

修坟这就得立碑，立碑就得往碑上刻写碑文……

然而，老乐家坟地里那些老坟，大多无名无姓，不知它埋的是谁。

这一来，秉茂也就省钱了。想：你个无名无姓的老坟，还要立什么碑？这就怨不得我！

把老坟一座座地修，修到坟山的最高处，也就是最远处，有一座最为远古的老坟，快要消失在坡地上的小土堆。

秉茂回过头来，将远处的腾冲城池这么一望，那一则有关“平疆定国

大将军”的传说，顿时在心中鲜活起来。

秉茂认定，这一塚几乎要消失在山坡坡上的小土堆，就是那位老高祖、大将军的坟茔！

秉茂决定，要将这个小土堆，修成一座最高最大的坟茔，也算是对得起那则传说了。

别人的墓碑可以省，大将军的墓碑却不能省。

可碑文如何撰写？大将军，毕竟是传言中的大将军。

大将军的姓是有了，不就是老乐家的“乐”么？大将军该是这一支乐姓血脉的源头。

半个月后，一块巨大的碑石，由一辆小马车运上了坟山。碑石正中，刻写着一排苍劲的魏碑大字：

“平疆定国大将军乐至尊上大人之墓”

乐至尊，这是秉茂给先人取下的名讳。

立碑的时候，却发生了一件蹊跷事——



土才挖开，便见那地穴里，噗噜噜一声，飞出个黑乎乎的什么。

一晃眼，那黑乎乎的什么，已经飞到了远处一棵洋草果树上。

再一晃眼，那黑乎乎的什么，这又一展翅膀，飞向蓝天。

再再一晃眼，那黑乎乎的什么，又飞转回来，变成一只苦呕鸟……

苦呕鸟它扇着两只翅膀，在秉茂的头顶上盘旋。

那鸟儿不停地在秉茂的头顶上哀鸣：“苦呕！苦呕！”一声接一声，把秉茂叫得个心惊。

秉茂神色大变，想：你何不变成只布谷鸟，叫出些“布谷布谷，快快布谷”的声音，也算是对得起我！

太阳搁在西边山顶的时候，秉茂这才扛了把锄头，阴着块脸子，下山来。

那“苦呕”“苦呕”的叫声，一直跟着秉茂，踩着他的脚后跟。

来到位于城墙脚下的家中，秉茂什么也没说，没吃，这就躺在客堂里的一道懒榻上，身上搭了块家织的羊毛毯子，呼哧呼哧，睡着了。

一觉醒来，星星不再是那些个星星，月亮也不再是那个月亮……



兰心把灯盏迎过来



8



自鸣钟当当一响,秉茂的眼皮弹开。

秉茂的床边坐了兰心,兰心左手举了只灯盏,右手靠前,搪了光。

见男人醒了,兰心她噗哧一笑,道:

“还饿着呢,我给你留了荞子饭,热在蒸笼里……”

兰心三十岁上才嫁了秉茂,三十一岁上才生了儿子常胜,这会,正怀着他们的第二个孩子。

兰心她大腹便便,气喘吁吁,更显出一份丰盈的女人味。

兰心是腾冲西城门外驻马店老板张洪铜的独生女,小名张丫头。

兰心得个兰质蕙心的大名——张兰心,其实,骨子里就是个果敢的张丫头,血管里流的是赶马人的血脉。

兰心的爹张洪铜,先前就是个马锅头——赶马人头领。

张洪铜三十六岁那年,一双脚突然使不上劲,这才少了些云游四方的念想,定下心来,开了这么个驻马店。

兰心十六岁上,与城外唐姓人家的二儿子唐必正订了亲。哪想那姓唐的心野,大脚一迈,到了缅北,之后大脚再一迈,到了更远的美利坚。

十四年后,就在唐必正三十二岁这一年,他坐在位于美利坚纽约州唐人街的家中,吃了一碗来自家乡腾冲的藕粉,突然想起,应该给那位故乡女子一个交待,这才修书一封,寄到了腾冲,告知他此前的岳丈张洪铜,早在十年前,他便与一位名叫路易丝的美利坚女子成婚。现如今,他们的大女儿,都可以上街打酱油了……



这一年，腾冲西城门外张家驻马店里的兰心，早已是心如止水。

兰心每天为父亲打点驻店的高脚骡子矮脚马，和那些远道而来的赶马人一起，为牲口上驮下驮，上草加料……

兰心一双大脚——没裹过脚，这样的女人，难说婆家——公公不喜，婆婆不爱。

等唐必正的“休书”从大洋彼岸寄来，兰心已经三十岁。

其实是三十一岁，对外宣称三十岁，以告慰那颗皱纹初现的女人心。

张洪铜本是让风湿病给磨成个软脚蟹的，一听那姓唐的这么这么着，总之就是一句话——把他的女儿给耽误了……整个人就像是一道突遭风雨的老墙，哗啦一声，瘫在床上，动弹不得……

张洪铜全身上下，就那张嘴还能动。他就用这张嘴，表达他那一点可怜的愤懑。他边哭边说：

“我张洪铜，到底是撞着了哪一方的鬼！”

兰心坐在床边，两手伸进被窝，熟练地，给爹换尿片，一边换，一边叨叨：

“少他个唐必正，就掰不成药了？哼！老娘我一个月后就嫁！爹你信不信？”

张洪铜奋力把那瘫软的身子这么一抖，抖出个三级地震的模样，道：

“信个球！瞧你口口声声‘老娘’、‘老娘’！你这是到死的鱼了，头还朝上！”

兰心哼了一声，横竖不改那声“老娘”，道：“老娘我明儿就让人来下聘，一个月后就嫁给他！大丈夫说话算话，爹你爱信不信！”

张洪铜震惊起来，也害怕起来。可见，姑娘大了，还真是不该留的！难道，在他的眼皮子底下，兰心她早有私情？这不是打他的脸吗？他怎么向张家的列祖列宗交待？又怎么向兰心那个短命的娘交待？可不，人活一世，草活一生，终是要回到天上，见那些亡灵，有上个交待的！

哦呀呀，他张洪铜，自打女人得了产褥热，一口气上不来，两眼一翻，“呕吼吼（注：滇西俚语，意为死亡）”了后，就没打再娶的主意，辛辛苦苦，守着这个女儿。当年，在那些上省城，下缅甸，赶着骡马走南闯北的日子里，他甚至没敢把女儿托付给故乡的亲朋，一直带在身边，就想护住这一株弱弱的芳草，让她体体面面地成长……难道，难道，哎哟羞死我的先人



啊……

张洪铜的眼泪，如雨水天的山洪水，汹涌而出，却哭而无声……

兰心她眉头一抖，她被爹这一份“震惊”给打动了。

她拿起手边一块洗过晒过、搓得柔柔软软的软布，给爹垫在身下，再把被头拉拉拽拽，这才眨了眨微湿的眼睑，吸了吸鼻子，道：

“我爹！你还真是信不过你的女儿？这些年，你女儿要是那种不顾羞耻的污烂货，活该千人指、万人戳，骡子都要下崽！……女儿不过是在那些大长天日子里，夜深人静、手闲心闲的时候，把腾冲城里城外，那些待娶的单身男人，都数上这么一遍，看他们活该娶谁——这是月老才有的乐趣，你女儿享受到了！——这一数，一看，也就水清明白，看准了一个人！”

她看了爹一眼，见他小耳朵立立地，听着呢，这就气也不歇一口，再说：

“我瞧你这就把小眼睛这么一闭，横下一条心，把你这个喜欢当人‘老娘’的女儿，嫁给他去！当他的‘老娘’，活该他倒霉！”

话说到这里，嘴角衔了丝得意，窃窃的，一闪即逝的表情。

张洪铜一听这话，心里这才稍稍安妥了一些，脸上的线条也柔顺了些。他长叹一声，颤着嗓门道：“还真有这样一个倒霉鬼啊？你快说说，是哪个？”

女儿突然有些云遮雾绕起来，像是有些娇羞。这在女儿，这个出口就是“老娘”的女儿，是个多么陌生的表情，像是跟谁借来的。

女儿扯了袖头，装成是揩去额头上汗水的样子，遮住了那块精致却有些憔悴的脸，换了副小嗓，一口清凌凌的声音，如山谷里一声清脆的鸟鸣，道：

“不是说要掰一副‘药’吗？不就是城墙脚下的老乐（注：腾冲乡音，‘药’‘乐’同音）家嘛！”

张洪铜一愣，一想，噗哧！笑出了声。只听他长叹一声，道：

“兰心啊兰心，我瞧你真真是白聪明了！你瞧谁不好，怎么就瞧上了乐秉茂那老寡杆？”

张洪铜的声音里，像是有许多的埋怨，又像是有许多的怜爱。这个与女儿相依为命数十年的人啊，在他的身体里，似乎已是雌雄不分，爹娘同体的了。

兰心像一只想要取暖的小狗，把身子往爹的身旁拱了拱，装出一腔糯



10



和和的娇声，道：

“呃，瞧爹你空口白牙，乱嚼！人家秉茂哥，怎么就成了你眼中的老寡杆？人家年岁是大了一些，可人家是从未娶过的！人家好白生生个童男子，不花哨，不风月，埋头打理一份家业，田里地里，一把好手。我瞧满眼前的腾冲人，成龙的上天，成蛇的钻地，一眼望去，还不如秉茂哥他有主见，可不呢，土地才是最可靠的！”

张洪铜急了，道：“没听说过他乐秉茂的笑话么？好，我给你说说。你知道他为什么三十四五岁还未娶？你要知道原因，就不会对这只瓷公鸡动心了！你知道腾冲城中，只有一个人，给女方家提包箩（注：提亲的见面礼），里面只装一块米花糖？你知道是谁？不就是你的‘秉茂哥’啊！你再想想，别人家的包箩，装的什么？哪怕穷得揭不开锅，为了娶上个媳妇，那包箩里，除了一大包米花糖，被面是一定不能少的，少了就不是过日子的样子！可他乐秉茂，什么时候，给人提包箩，装上个被面了？……兰心啊，”张洪铜再叹了口气，道：“我瞧你真是应着了那句老话：打散了头发，往刺棵棵里钻！”话没说完，已经是气喘吁吁的了。

兰心站了起来，脸上闪出一种坚定的神色。她只悄悄叨了一句：“爹爹你不用再多说，女儿的命，也就是这么个贱命！”

兰心是决心要往刺棵棵里钻去的！张洪铜无奈地哼了一声，那一片皴裂的上嘴唇，突然这么一缩！

兰心猛一抬头，见爹爹脸上这一道奇怪的表情，这是死兆！她的眼泪汹涌而出……

一个月后，身带重孝的兰心，把驻马店的几间大瓦房，还有几大排马厩，加上两只藏在床脚下的金锭子，置换成三十亩好地，再请了个媒婆……

凭着这三十亩好地，轻易就打动了那只“瓷公鸡”……

这就选一个吉日，洗洗梳梳，眉毛用烧过的洋火（注：火柴）头描了描，换上一身早就压在箱底的红绣衣，盖上一顶红盖头，上了一顶大红轿子，嫁到了城墙脚……

这才知道，那些俗称“瓷公鸡，一毛不拔”的男人，未必就不是一个称职的夫君。

秉茂手紧，却紧紧攥住自己的家业，肥水不流外人田，这样的“瓷公



11





12



鸡”，又有何不好呢？

女人满意自己的男人，这就越发地温柔如水起来，兰质蕙心起来。

兰心本是一心想做这个男人的“老娘”的，却先从这个男人的孙孙做起。

这是缓兵之计，更是安身立命之计。

腾冲城中，有一则调侃城郊和顺乡人的童谣，是这么说的：

“秀珍，你是哪里尼（注：和顺乡乡音，‘的’为‘尼’）？”

“我是和顺乡尼。”

“你咋个那好看？”

“我是装尼……”

兰心就是那和顺乡的秀珍，装成个美人的样子，出来混世界的。

兰心在城墙脚下这个富足的家里，总是惜了嗓门儿说话，用的是小嗓，那声音嚶嚶嗡嗡，挂在嘴唇边，怪可怜见的。

兰心就这么美美地，柔柔顺顺地，生了个大胖儿子，取名常胜，又不失时机地，再怀上一个。

城墙脚下，那些生过养过的妇道人家都说：“瞧兰心那只肚子的样子，这回，怕是要生上个女儿，一子一女，凑成个‘好’的！”

兰心美美地笑了，那笑容从嘴角边悄悄漾开，来到那两只丰盈的脸颊上，打了这么个意味深长的旋，变成两只美美妙妙的小酒窝……

却不料，就在秉茂从坟山下来的这一个傍晚，十全十美的兰心，有如吃了雄黄的白娘子，一不小心，现了原形。

兰心见男人醒了，噗哧一笑，道：“还饿着呢，我给你留了莽子饭，热在蒸笼里……”

兰心左手举了只灯盏，右手靠前，搪了光。

兰心不该把灯盏举在那个地方，那光往上照，照得她没个人样。

秉茂眼睛一睁，便看到一个泡眉肿眼、鼻梁塌陷的丑婆娘，凑向自己，不觉一惊，心底便有一阵阴风硬硬吹过。

这一定睛，才知道面前这个丑婆娘，就是他天天朝夕相处的女人，是兰心。

秉茂心窄。手紧的男人，多半心窄，遇事想不开。

秉茂心里这就感到郁闷，感到憋屈，想：那三十亩山坡坡上的好地，搭